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理學院

111學年度第4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（書面審查）

時間：112年4月6日至4月13日

主席：洪振方院長

紀錄：曾愛淑

委員：李俊憲委員、林盈甄委員、張玉珍委員、謝明穆委員、柯景元委員、趙松柏委員、陳建成委員、陳亞雷委員、林佳慶委員、葉凱翔委員、楊宜霖委員(校內外專家代表)、許長祿委員(產業界代表)、曾國揚委員(畢業生代表)、李佩蓉委員(在校生代表)。

紀錄人員：曾愛淑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數學系

案由：新增數學系大學部應用數學組及碩士班選修課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. 本案經數學系 112 年 3 月 21 日 111 學年度第 4 次系課程委員會(書審)及 112 年 3 月 28 日 111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(P1-4)。
- 二. 數學系大學部應用數學組及碩士班皆新增「模糊集合論及其應用」一門選修課程。
- 三. 112 學年度起全面適用。
- 四. 檢附課程異動表、修正後開課系統表、新增課程能力配分表(P5-11)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5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5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物理系

案由：本系學士班開課系統表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. 本系學士班開課系統表中課程分(一)、(二)者，依選課應行注意事項第 24 條規定須依序修讀，然寒轉生於第二學期入學，將無法及時開始修讀標示(二)之課程。
- 二. 擬放寬部分課程(基礎應用數學、應用數學、專題研究、物理數學、計算物理學、量子力學概論、固態物理導論)之限制，於學士班開課系統表備註為不具階段性課程，無須依序修讀。
- 三. 修正後學士班開課系統表如附件(P12-17)。
- 四. 本案經 112 年 3 月 2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物理系課程委員會議暨第

1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(P18-29)。

五. 自 112 學年度起學生全面適用。

審查結果：全院 15 位委員共 15 位委員回傳，達應出席人數二分之一，15 位委員均同意本案，達法定議決人數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續送本校課程委員會。